**国内公开招标文件**

|  |  |
| --- | --- |
| **采购项目：** | **宁海县应急管理局应急备用电源采购与安装项目** |
| **项目编号：** | **NH-TS2021-086** |
| **采购人：** | **宁海县应急管理局** |

**宁海童氏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 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宁海县应急管理局应急备用电源采购与安装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01月18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NH-TS2021-086

2.项目名称：宁海县应急管理局应急备用电源采购与安装项目

3.预算金额（元）：2100000

4.最高限价（元）：2100000

5.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宁海县应急管理局应急备用电源采购与安装项目

数量:1台

6.本项目（否）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3.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3.2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有行贿犯罪相关记录。（以投标截止日当天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查询的，可在中标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中标候选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有行贿犯罪相关记录，采购单位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

4.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1年12月27日至2022年01月0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3.方式：供应商注册后直接登陆“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4.售价（元）：0

5.本招标公告附件中的招标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在政采云平台登录供应商注册的账号后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01月18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供应商应于2022年01月18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

3.开标时间：2022年01月18日14点00分

4.开标地点（网址）：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海县桃源街道金水东路5号五楼）。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2022年01月18日14点30分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均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使用备份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或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进行线下评标。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

2.1落实的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财库〔2019〕18号和财库〔2019〕19号，《关于促进自主创新进一步改进政府招标采购工作的意见》甬资交管办〔2019〕1号规定，若投标产品列入地级市及以上政府部门重点自主创新产品目录的，相应的资格审查和案例业绩评分视同完全满足（以投标文件中提供地级市及以上政府部门重点自主创新产品目录证明材料为准）。

2.2供应商需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注册登记的，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如未注册的供应商，请注意注册所需时间。

2.3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2.3.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3.2标前准备：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3.3投标文件制作：

2.3.3.1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3.3.2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具体流程详见政府采购云平台。

2.3.3.3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1份，按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的电子备份文件，以用于异常情况处理。

2.3.3.4本项目供应商仍应准备纸质投标文件。当电子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即转为线下评标。若在此种情况下，由于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导致该供应商放弃投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4本招标公告附件中的招标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在政采云平台登录供应商注册的账号后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2.5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

2.6供应商如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和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分别密封，递交至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海县桃源街道金水东路5号五楼），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供应商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包括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或纸质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拟在2022年01月17日16:00（含）前到件的邮寄地址为：宁海县时代大道178号四楼；

拟在2022年01月17日16:00之后，2022年01月18日14：00之前到件的邮寄地址为：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海县桃源街道金水东路5号五楼，详见五楼大厅公告）；

收件人：胡工 联系方式：0574-82533300

请各供应商确保密封包装在邮寄过程密封包装完好，因邮寄过程的密封破损造成不符合开标要求的，本采购代理及采购人概不负责。

2.7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使用备份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或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进行线下评标。

2.8供应商采用现场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

所有供应商安排“甬行码”为绿色的相关人员（原则上不超过一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备份投标文件送至：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海县桃源街道金水东路5号五楼）。投标文件递交时需同时递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联系方式，并保证开标期间联系方式的畅通。

2.9开标过程全程视频监控记录。

2.10如本项目改为线下评标，供应商须在纸质备份投标文件（资格文件）中提供：指定作出澄清、说明或补正的电子邮箱。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以下电子邮箱进行收发。

电子邮箱：2416897304@qq.com

2.11投标人员须做好佩戴口罩、手套等防护措施，自觉接受体温检测、接受防疫询问，并如实报告相关情况。

2.12投标人员还需配合做好疫情防控“五个一律”：一律全面消毒、一律体温检测、一律承诺登记、一律按序办事、一律服从管理。

2.13如投标截止时间前疫情解除，上述第2.8-2.12条内容废止。

2.14肺炎防疫期间，请各供应商遵守宁波市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防疫措施规定。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海县应急管理局

地址：宁海县气象北路358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周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56786300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宁海童氏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海县时代大道178号四楼

传真：0574-82533300

项目联系人（询问）：胡云燕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2533300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宁海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址：宁海县跃龙街道桃源中路218号

传真：0574-65265612

联系人：王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4-6526566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宁海县应急管理局应急备用电源采购与安装项目。

1. **技术需求**

2.1本技术规范书为宁海县应急管理局应急备用电源采购与安装项目提出的技术要求，作为投标人制定技术应答书的依据，根据投标人的应答书完善后，将作为商务合同的附件之一。

2.2本《技术标准和规范》提出了柴油发电机组功能设计、结构、性能、安装和试验及环保系统，以及与发电机组配套的附属设备、应包括的控制保护等方面技术要求。

2.3 本《技术标准和规范》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卖方应提供符合本规范和工业标准的优质产品。本技术规范所使用的标准如遇与卖方所执行的标准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2.4 所提供的柴油发电机组必须是全新的、未经使用过的（原厂测试时数除外） 柴油发电机组。

2.5如果投标方没有以书面形式对本规范书的条文提出异议，则意味着投标方提供的设备和工程完全符合本规范的要求。如有异议，不管是多么微小，都应在报价书中以“与规范书的差异”为标题的专门章节中加以详细描述。

2.6 本《技术标准和规范》经买、卖双方确认后将作为订货合同的技术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 本《技术标准和规范》未尽事宜，由招投标双方协商确定。

2.8适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技术标准和规范》中引用而构成各相关内容的基本条文。因所有标准都可能会被修订,所以使用本规范书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本标书采用的标准有:

GB 2820- 《工频柴油发电机组通用技术条件》

GJB 425A - 《交流工频汽油发电机组通用规范》

ISO8528- 《往复式内燃交流发电机组》

ISO3046- 《往复式内燃机性能》

GB/T15548- 《往复式内燃机驱动的三相同步发电机通用技术条件》

GB1105- 《内燃机台架性能试验方法》

GB1859- 《内燃机噪音测定方法》

GB4208- 《外壳防护等级》

GB/T14048.1- 《低压开关设备及控制设备总则》

GB5585.2- 《电工用铜、铝及其合金母线 第2 部分:铜母线》

GB14048.3- 《低压开关设备及控制设备 低压开关、隔离器、隔离开关及熔断器组合电器》

**3.主要设备参数**

|  |
| --- |
| **一．固定柴油发电机组**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柴油发电机组 | **★**10.5KV910Kw/1137.5KVA （主用功率）1000Kw/1250kVA(备用功率） | 台 | 1 | **★**发电机组品牌必须采用为知名品牌：通用(GD)、卡特彼勒（CATERPILLAR）、奔驰（MTU）、 等同档次及以上品牌。发电机组必须适用于为非线性负载供电。机组需满足在环境温度40摄氏度时在额定功率下长时间运行，柴油机水箱散热风扇为曲轴驱动。设备供应商应结合现场条件完成发电机系统的相关设计(包含、减震系统、进排风系统、排烟系统、降噪消音系统、供油系统、防雷接地系统、配电系统、控制系统等）。 |
| 2 | 静音型集装箱式 | 40尺柜 | 套 | 1 | 距机组1米处测噪音≤85分贝， |
| **二．柴油发电机组技术要求** |
| 1 | 发动机 |  | 台 | 1 | **★**发动机必须为知名品牌：通用(GD)、卡特彼勒、奔驰（MTU）品牌等同档次及以上品牌。供应商标明型号、功率等主要技术参数。 |
| 1.1 | **★**缸数 | ≥16缸  |  |  |  |
| 1.2 | 缸体数型 | V型 |  |  |  |
| 1.3 | 调速级别 | 电调或高压共轨电喷 |  |  |  |
| 1.4 | 压缩比 | 15.5:1 |  |  |  |
| 1.5 | 吸气方式 | 涡轮增压：中冷 |  |  |  |
| 1.6 | 排气量  | ≥29L |  |  |  |
| 1.7 | 蓄电池容量  | ≥200 AH |  |  |  |
| 1.8 | 100%负载燃油消耗：(主用功率)  | ≤208 g/kwh  |  |  |  |
| 1.9 | 100%负载燃油消耗：(备用功率)  | ≤208 g/kwh |  |  |  |
| 1.10 | 转速  | 1500 r/min |  |  |  |
| 1.11 | **★**排量 | ≥29L |  |  |  |
| 1.12 | 发动机喷油方式 | 直喷或电喷 |  |  |  |
| 1.13 | 电压调节器 | 自动式电压调节器 |  |  |  |
| 2 | 发电机 | 最大输出功率： 1000KW，F级温升。 | 台 | 1 | ★发电机必须为知名品牌：通用(GD)、利莱森玛（LEROYSOMER)、卡特彼勒、等同档次及以上品牌，供应商标明型号、功率等主要技术参数。 |
| 2.1 | 发电机电压调整率 | ±0.5% |  |  |  |
| 2.2 | 发电机绝缘等级 | H |  |  |  |
| 2.3 | 发电机励磁方式 | 永磁励磁系统 |  |  |  |
| 3 | 散热水箱 |  | 台 | 1 | 由发电机组厂家原厂配套 |
| 4 | 控制模块 |  | 套 | 1 | **★**控制模块必须为知名品牌：通用(GD)、卡特彼勒（CATERPILLAR）、奔驰（MTU）、同档次及以上品牌 。 |
| 5 | 启动用阀控式密封蓄电池 |  | 套 | 1 | 由发电机组厂家原厂配套 |
| 6 | 电池充电器 |  | 个 | 1 | 由发电机组厂家原厂配套（自动充电） |
| 7 | 排气消声器： |  | 套 | 1 | 由发电机组厂家原厂配套 |
| 8 | 减震装置 |  | 套 | 1 | 由发电机组厂家原厂配套 |
| 9 | 随机工具（1套） |  | 套 | 1 | 由发电机组厂家原厂配套 |
| 10 | 电缆绞盘 |  | 台 | 1 | 由发电机组厂家原厂配套 |
| 11 | 高压配电柜 | 主开关采用ABB、施耐德、西门子 | 套 | 1 | 由发电机组厂家原厂配套 |
| 12 | 高压电缆 | 与机组配套 | 米 | 250 |  |
| 三**．柴油发电机组电气系统清单** |
| 1 | 发电机中性点接地电阻柜 |  | 套 | 1 |  |
| 2 | 直流屏 |  | 套 | 1 |  |
| 3 | 总控 | 控制器主界面为中文显示 ；含干接点卡，标准232/485接口，支持Modbus通讯协议 | 套 | 1 |  |
| 4 | 高压柜 |  | 套 | 1 | 见投标须知，要求提供原厂柜。 |
| 5 | 室外集装箱 |  | 套 | 1 |  |
| **四．供油系统清单** |
| 1 | 日用油箱 | 1000L | 个 | 1 | 冷轧钢板厚度不小于3mm，外壁防腐，刷防锈漆两道。每台日用油箱设置在发电机组集装箱内。有相关的控制，显示等。日用油箱监测连续液位，可就地显示，并设有RS485监控接口及开放的MODUBS通讯协议，可以实时监控油箱的液位，并为燃油PLC自动加、排油系统提供启、停信号。采用玻璃管式液位表。 |
| 2 | 控制电缆、动力电缆 | 一批 |  |  |  |
| **五．消防系统** |
| 1 | 发电机组消防系统 | 无管网系统 | 套 | 1 |  |
| 2 | 控制箱及室外警示系统 |  | 套 | 1 |  |

* 请投标方提供详细的产品资料，包括机组配套发动机原厂全套技术数据文件、发电机机组技术参数、性能描述、机组设备配置。请投标方详细方案和案例。
* 要求发电机配电方案简单可靠，能够满足远期扩容的需要。
* 多台发电机并联与市电并网运行，须具备自动/手动启动、自动/手动停机功能，要求启动和停机功能相互独立，互不干扰，能满足自动启动、手动停机运行方式。自启动方式能根据不同市电电源系统运行方式进行调整，并满足运维要求。
* 请提供控制系统硬件配置和软件配置，以及控制系统详细的功能描述。

3.1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设备必须是最新开发的成熟产品。所有配件、附件和将设备连成系统的连接电缆都应包括在报价中。投标人应提供主要设备的数量和配置说明，且应保证设备配备的品种数量准确无误，如有错漏，由投标人无偿补足。

3.2安装材料

投标人应提供清单，所有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如有错漏，由投标人无偿补足。

3.3消耗品

3.4特殊工具和备品备件

3.5测验仪表

**4. 相关设备****环境条件**

（1）海拔高度：<1000m,户外安装。

（2）环境温度：-10℃~+40℃

（3）日温差：25℃。

（4）年平均温度：+30℃。

（5）相对湿度：≤95％(+25℃)。

（6）地震烈度：7度

抗震能力 水平加速度<0.4g

垂直加速度<0.2g

安全系数>1.67

（7）污秽等级:Ⅳ级

（8）纵向及水平倾斜度：不大于15"

（9）负荷特性：主要为UPS等容性、非线性负载

**5. 技术参数和性能要求**

技术要求中带**★**要求为重要选项，不得偏移。

**6. 柴油发电机组型式**

发动机:固定型、封闭冷却、高转速、自动化、四冲程式废气涡轮增压型柴油机；启动方式采用直流电启动；机组冷却方式为水冷；额定转速为1500转/分。

发电机:三相同步发电机。

发动机，发电机，控制系统，散热水箱应组装在一起。

1. **柴油发电机组基本功能特性**

7.1发电机在其出口发生三相短路时持续10秒而不发生绕组、铁心等附属部件有害变形；柴油机在承受1.1倍的超速运行时不发生有害变形；机组短路承受能力不低于机组额定电流的300%，维持时间不低于10秒。

7.2整套柴油发电机组保证平均无故障间隔期:2000小时；平均大修周期不少于25000小时。

7.3 柴油发动机喷油方式，采用直喷或电喷技术，若有优于请列明详细技术指标，发电机采用自动式电压调节器（AVR），以保证柴油发电机组在运行中稳态和暂态电压频率调整精度保证值符合要求。请投标人提供各容量机组供油系统喷油控制方式及执行的排放标准，以附件形式提供。

7.4柴油发电机组自起动功能:柴油发电机组保证在全站停电事故中,快速自起动带载运行,,接起动指令后在10秒内一次自起动成功,在买方提供的现场条件下,机组一次自起动成功率不小于99%。机组带的启动电池应放置发电机组底座处。启动电池应满足当一次启动失败后5s，可再次提供启动，并能提供连续六次启动，而不会影响启动电池今后的使用。启动电池充电器应采用恒压充电模式，当充电器故障时，机组控制单元应能发出告警信号。

7.5带负载稳定运行功能

a) 柴油发电机组自起动成功后，保安负荷分级投入，机组按设置的自动顺序合闸指令，10秒内允许首次加载不小于50%额定负载(感性)。在首次加载后的20秒内带满负载(感性)运行，并在负载容量不低于50%时, 允许长期稳定运行。

b) 柴油发电机组能在功率因数为0.8的基本额定（PRP）负载下，稳定运行每隔12小时中，允许有累计1小时的1.2倍过载运行。

7.6自动调节功能

a) 发电机组的空载电压整定范围为95-105%Ue，空载和半载额定电压时的线电压波形正弦性畸变率应小于3%（阻性负载），机组在满载时，线电压波形正弦性畸变率应小于5%（阻性负载）。

b) 柴油发电机组在带功率因数为0.8～1.0的负载，负载功率在0～100%内渐变时应能达到：

静态电压调整率：≤±0.5%

稳态频率调整率：≤±2%（固态电子调速器）

电压、频率波动率：≤±0.5%（负载功率在25-100%内渐变时）

≤0.5%（负载功率在0-25%内渐变时）。

c) 柴油发电机组在空载状态，突加功率因数≤0.4（滞后）、稳定容量为0.15Pe的三相UPS负载或在已带80%Pe的稳定负载再突加上述负载时，发电机的母线电压0.2秒后不低于85%Ue。发电机瞬态电压调整率δu≤为-15%和+20%之间，电压恢复到最后稳定电压的3%以内所需时间不超过3秒，瞬态频率调整率≤5%（固态电子调速器），频率稳定时间≤3秒。突减额定容量为0.15Pe的负载时，柴油发电机组升速不超过额定转速的10%。

d）柴油发电机组在一定的三相对称负载下，在其中任一相加上25%的额定相功率的电阻性负载，应能正常工作。发电机线电压的最大值（或最小值）与三相线电压平均值相差不超过三相线电压平均值的5%，柴油发电机组各部分温升不超过额定运行工况下的水平。

7.7柴油发电机组控制系统具有下列功能：

1. 保安段母线电压自动连续检测
2. 具自动程序起动,远方起动,就地手动起动的模式
3. 主电源恢复后远方控制,就地手动,机房紧急手动停机
4. 发电机组带自充电充电机,并外带浮充自动充电,具切换功能及电池电压检测
5. 运行状态的柴油发电机组自动检测、绝缘检测、监视、报警、保护。
6. 机组所带控制屏或箱应通过触摸式按键进行操作，显示发动机、发电机、可调整参数及机组内部参数等，并能记录每次运行时间，并能记录机组累积运行时间。控制屏防护等级不低于IP4X，并应考虑隔振措施。

7.8运行要求

柴油发电机组能在现场条件；柴油发电机组能通过运行方式选择开关,选择柴油发电机组所处状态,运行方式选择开关有下列四个位置即：自动,试验,手动,零位。柴油发电机组正常处于准起动状态即“自动”状态,自起动时间<15秒。

7.9电气接线要求

a）一次接线:柴油发电机组主开关选用施耐德、ABB或西门子开关,中性点通过高电阻接地。

b）二次接线:柴油发电机的控制起动、保护、测量、信号系统采用直流电压,断路器控制,操作及其信号采用机组自身提供的直流24V电压。

c)机组的保护项目:

1)机组超速保护 声光报警,停机关油门

2)润滑油压低 声光报警,停机关油门

3)自起动失败 声光报警

4)低压闭锁过流保护 声光报警,停机关油门

5)发电机过负荷保护 声光报警

6)发电机差动保护 声光报警,停机关油门

7)冷却水温高 声光报警,停机关油门

8)日用油箱油位低 声光报警

9)发电机事故跳闸 声光报警

10)逆功率保护 声光报警,停机关油门

11)失磁保护 声光报警,停机关油门

12)过电压保护 声光报警,停机关油门

13)冷却水位低 声光报警

14）过电流保护:保护装设在发电机中性点的分相引出线上,动作于发电机出口断路器跳闸并灭磁；保护装置接线为三相三继电器式接线，过电流保护具备速断(主保护)及定时限(后备保护)两种功能；

15）发电机差动保护:保护动作发电机出口断路器跳闸并灭磁；保护装置接线为三相三继电器式接线；

16）单相接地保护：保护动作于发电机出口断路器跳闸。

17）过电压保护: 过电压保护动作发电机出口断路器跳闸并灭磁；

18）发电机励磁系统装设自动电压调整器故障保护；

19）柴油机保护：柴油机装设水温过高，机油油压过低，超速保护，保护动作于停机；装设水温高，油压低，润滑油高温，柴油油箱油位低,水位低等保护,保护动作于信号。

d) 信号:

就地控制盘上信号（声光报警），按故障性质分为预告信号和事故信号。预告信号用光字牌、电铃，机组应预留有RS232及RS485通讯接口与主机监控系统连接。

以下故障之一出现时，机组将实现保护停机并发出声光报警,并预留监控系统接口（接点容量：DC 110V 1A）：

1)机油压力过低

2)机组超速

3)过起动（三次起动失败）

4)发动机温度过高

5)发电机差动保护

6)发电机超压或欠压

7)跳闸：过电流，短路，缺相，电压过高，失压

8)电池电压低

9)低水温

10)柴油油箱油位低

11)机油压力低预警

12)发动机高温预警

13)充电器故障

14)机组不在自动状态

15)低水位

16)发电机出口断路器合、跳，进线断路器合跳，预留位置信号接点(接点容量DC 110V，1A)

e) 测量

机组测量、控制系统以微处理器为核心的数字或电子模块，提供机组监护和保护。电气回路应装设下列测量：发电机：交流电流，交流电压，有功功率，功率因数，频率，启动电机直流电压，电池电压，计时，励磁电压，选择开关。交流及直流仪测量准确等级0.2。电机转速、机油压力、机油温度、冷却水温度等。

7.10发电机励磁系统

发电机配用励磁系统为快速反应的永磁无刷励磁系统。对于自动励磁调整装置，满足以下条件：

1)静态电压调整率：≤±0.5％

2)暂态电压调整率：-15%≤暂态电压调整率≤10%

3)稳定时间：小于3秒

4)电压波动率：≤±0.25％

5)顶值电压系数：>1.5

6)励磁调节装置有自动和手动两种调节方式。

7.11通风冷却方式

柴油发电机组的通风冷却方式以轴向通风方式为主,柴油机冷却方式采用闭式循环水冷却,一次水冷却,二次采用散热器风冷,不需外供水源。补水箱和冷却水管中加防冻液。

7.12柴油机的燃油、润滑油

燃油牌号:国标0#柴油

润滑油牌号:CH级 15W30或15W40 或以上

机组的机油消耗率应不大于3g/(kW•h)。

7.13噪声

柴油机在排气管路上装设消音器（≥20dB(A）),裸机噪音从距离1.5米,高度为1米处的音压不大于85分贝(A声级)。

7.14功率标定的环境

柴油发电机组中发动机容量的标定：海拔1000M，环境温度40℃，相对湿度95%。

7.15接地与安全

机座应备有便于与地线相连的装置，机组与机座应有可靠的连接（接地）

环境温度为15-35℃，相对湿度为45%～75%时，机组的冷态绝缘电阻不低于2MΩ；环境温度为25℃，相对湿度为95％时，机组的冷态绝缘电阻不低于0.4MΩ；热态绝缘电阻不低于100 MΩ

机组应采取抗干扰措施，避免电波干扰引起误动作

7.16外观

机组的焊接应牢固，焊缝应均匀、无裂纹。

机组的控制屏表面应平整、布线合理，接触良好，层次分明，整齐美观。

机组涂漆部分的漆膜应均匀，无明显裂纹、脱落、流痕、气泡、划伤等现象。

机组电镀件的镀层应光滑，无漏镀斑点，锈蚀等现象。

机组的紧固件应无松动。

1. **发电机中性点接地进线柜及接地电阻柜要求**

a) 接地电阻:电阻阻抗限值60Ω；接地限制电流：约100A 10秒.

b) 真空接触器:160A,1 极，固定式 ， 7.2kV

c) 主汇流铜排额定电流160A

d) 保护控制：接地过电流继电器，真空接触器 (自动 / 关闭 / 手动 )选择开关 和指示灯，柜内空间加热器。

e) 机柜

尺寸： 自行设定

柜体和门：2.0 毫米, 镀锌钢板.

涂覆：环氧粉漆

安装：落地安装，顶部或底部进出线

防护等级：IP41

f) 接地铜排：1x20(高) X 2 ( 厚)毫米.

**9. 供油系统主要参数要求**

设备供货商在投标文件中需要对整个燃料储存和输送系统之供应和安装详加说明，按本节之说明提供设计完整的燃料储存和分配系统。

投标单位应根据招标项目的要求提出完整的实施方案。

招标人有权在签订最终合同前，根据需要修改本规范书。规范书的最终解释权在招标人。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接受，最多 家如招标文件接收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
| ★2 | 本次招标有关信息公告在宁波公共资源交易网宁海县分网（http://ninghai.bidding.gov.cn)宁波政府采购网（http://www.nbzfcg.cn）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本项目自发布公告后后续可能出现的修改通知，澄清说明等都发布在上述媒体，请供应商随时关注下载，如有错过，后果自负。 |
| ★3 | 付款方式：合同签定后15天内支付合同价的30%，货物进场后15天内支付合同价的4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15天内支付合同价100%。 |
| ★4 | 供货期限：2个月。 |
| ★5 | 本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原件也可用有效的公证件代替。 |
| 6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

**一、 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招标单位（“招标人”）。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4.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5.**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八）特别说明：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3.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的，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的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以报价最低的投标人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的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投标人使用相同制造产品（相同制造产品是指招标文件中指定的“核心产品”，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潜污泵）作为其项目的一部分，按一家投标人认定。

（九）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机构提出质疑（注：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书面形式提出。投标人或潜在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未按规定要求提出的，则视同认可招标文件，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明确规定的除外。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对于受理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或其他适当方式进行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相关投标人。若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答复不引起采购文件相应条款的实质性改变，则不应视作对采购文件的修正或更正。

3.采购代理机构就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所作出的答复文件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日期5日以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招标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两部份组成。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技术商务文件及报价文件两部分组成。

1.技术商务文件的内容组成

（1）资格条件自查表（格式见附件）

（2）符合性自查表（格式见附件）

（3）评分索引表（格式详见技术商务文件格式中的评分索引表）

（4）对照技术商务评分表的要求提供资料：(格式自拟）

（5）上述几项中未列明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6）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报价文件的内容组成：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资料（格式自拟）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具体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保证金形式：汇票、电汇、支票等。

3.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公示期结束后），凭收据（税务部门印发的）原额退取。

4.中标人应的投标保证金在与招标人签订了合同并提交了履约保证金（如适用）和交付中标服务费后，凭合同复印件和收据（税务部门印发的）退取。

5.保证金不计息。

6.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按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1份，副本各 4 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必须将将报价文件（正本、副本）一并装袋按要求密封做好标记，将技术商务文件（正本、副本）一并装袋按要求密封做好标记。**

**2、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4.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在初步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3）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4）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5）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在详细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20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2处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自主创新产品除外)，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5. 开标采取先开启技术商务文件，在技术商务文件评审结束后，公开宣布资格审查情况及技术商务分数，接着开启报价文件并当场唱标的顺序进行；

6.由主持人宣读《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人名称及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报价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7.招标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8.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结果。

9.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并主持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一般由招标人代表和技术、经济专家 5人组成，并按规定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招标结果确定之前依法保密。

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公平、公正、科学、诚实信用的原则和法定的程序进行评标。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形式审查

招标人代表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评标委员会对初步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依照本办法对其商务技术部分和报价部分作进一步评审、比较，并按评分比例，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以记名方式独立评定打分。汇总各评委的评分，取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数）为该投标人的总得分。

（4）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 综合评分法 ，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招标人（或招标人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1.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报告交招标人确认，同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

2.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

3.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4.其他事项：投标人认为该中标结果和采购过程等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2日24时止）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再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采购合同。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一. 总则**

本评标办法是对《投标人须知》中的评标和定标的具体补充，如有不一致，以本办法为准。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关于评标委员会、评标办法、评标程序和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定标等规定和本标准开展评标工作。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评标办法

本次采购招标项目选用：综合评分法

## ●评标细则

1、对初步审查（含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者进行评分。

2、每位评委根据《评分标准》独立逐栏打分，每栏分值不得超出规定的分值范围；各评分因素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3、价格评审基准价格与价格评审：有效投标中的算术平均值为基准价格，其投标价格分得满分。其余投标价格分得分计算按照“评分标准”中评审得分公式计算，以四舍五入方法整合到小数点后二位。

4、最终得分：各评委技术商务分的算术平均值+投标价格分=最终得分，以四舍五入法整合到小数点后二位。

5、评价排序：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其他说明

有效投标：通过初步审查且投标报价符合评审范围。

## ●评分标准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内容  | 评分项目 | 分值 |
| 技术商务分（70分） |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所投产品均符合招标文件明确指标参数的得16分；对标注“★”的指标参数属负偏离或缺漏项的每项扣1分，其他指标参数每项负偏离或缺漏扣0.5分，扣完为止。 | 16 |
| 机组的整机配套完整性及匹配性：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或厂家证明(整套机组的兼容性，发动机、发电机、控制模块必须为同一品牌制造商生产的)-（复印件加盖公章），考察机组重要部件的完整性及匹配度；（0-5分） | 5 |
| 柴油动力：依据柴油机功率性能,柴油动力油耗，柴油动力的噪音，提供制造商相关技术文件等进行相对比较综合评审。（0-5分） | 5 |
| 发电机：依据发电机频率稳态调整率，提供制造商相关技术文件等进行相对比较综合评审。（0-5分） | 5 |
| 项目实施方案：根据采购人的采购技术要求及项目现场安装要求，对各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含人员配置、时间安排、安全文明施工等）进行综合评审。（0-5分） | 5 |
| 售后服务、维护保养方案：由评委根据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维护保养方案进行比较评议：包括响应时间、维修时间、售后服务优惠承诺、售后服务保障等进行综合评议。（0-5分） | 5 |
| 培训方案：由评委根据各投标人的培训方案进行比较综合评议。（0-3分） | 3 |
| 合理化建议及其他承诺：根据投标人提出的优惠条件和承诺、合理化建议情况等进行综合评议。（0-5分） | 5 |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质量体系认证、环境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个得1分，最多得3分。 | 3 |
| 投标人为质量检验国家标准产品、中国高新技术企业、中国环保节能产品，每项得1分，最高得3分。  | 3 |
| 投标人所投发电机组品牌具备第三方CNAS、CMA（中国内燃机发电机组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得2分。 | 2 |
| 提供机组品牌制造商针对本项目授权证书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 2 |
| 投标人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得2分。 | 2 |
| 1.项目负责人：具有机电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的得2分，2.项目班组人员具有焊工证、高压电工证人员的，每提供一个加0.5分，最多1分，提供社保证明资料。 | 3 |
| 产品免费质保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1年质保的该项不得分，在2年质保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1分，最多得2分。 | 2 |
| 投标人2018年1月1日至今（合同签订时间为准）800KW及以上的项目供货业绩。每具备1个并提供相关资料的得1分，最高得3分，不具备的不得分。须提供合同及发票证明，未提供的不得分。 | 3 |
| 投标文件的制作情况：根据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的情况酌情打分。 | 1 |
| 价格分（30分） | 参与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小微企业货物及服务价格×小微企业优惠）（如有）】满足采购要求的有效投标且参与评审的价格最低的参与评审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得30分。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公式如下：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参与评审的价格）×30%×100。 | 30 |

注：1、以上分值重复的地方上限含下限不含。

**签名： 年 月 日**

**注：1、凡未按上述评分标准各评分要素得分要求提供资料的，对应评分要素项均不得分；**

**五、推荐中标候选人**

1、评标委员会按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列，排序第一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2、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投标过程中所提供的资料有失实或弄虚作假的或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将重新招标。

 3、本评标办法由招标人负责解释，评标过程中遇到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讨论决定。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文本格式（范本）**

## 合同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 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1. 货物名称：

2. 型号规格：

3. 技术参数：

4. 数量（单位）：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合同价的5% 元。

**八、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

**九、货款支付**

1. 付款方式：

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投标人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二、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三、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四、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 乙方如提供售后服务和维修不到位的，甲方将视情节没收质量保修金，并将情况报告县采购办进行处罚。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代理机构、采购办、交管办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见证单位（宁海童氏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技术商务文件格式

1.纸质技术商务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技术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 项：（如有，请填写）

投标人名称：

2.纸质技术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技术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 项：（如有，请填写）

投标人名称：

3.评分索引表

具体内容参见招标文件的评审内容和标准，格式如下：

|  |  |  |
| --- | --- | --- |
| 考核项目 | 评标标准 | 对应页码 |
|  |  |  |
|  |  |
|  |  |
|  |  |

**注：**如评审内容和标准中涉及样品分和演示分之类由投标人自行决定是否填写对应页码。

4.技术商务文件的内容组成

具体内容参照第三章节投标文件编制中技术商务文件的内容组成。（请按技术商务文件的内容组成先后顺序制作投标文件）

附件一

资格条件自查表

|  |  |  |
| --- | --- | --- |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页码 |
| 资格审查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的投标人承诺书（格式见附件）；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见招标公告中申请人资格要求的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没有，则无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招标公告中申请人资格要求的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没有，则无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备注：资格条件自查表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的投标人承诺书**

我公司/单位满足投标人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承 诺 函**

致:宁海童氏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承诺我公司/单位和我公司/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均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针对上述承诺，我司保证严格遵守！如有违反，愿无条件放弃中标，并接受处理，承担相应的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二

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页码 |
| 技术 | 1.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见附件）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已提交的；（格式见附件）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3.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4.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5.不存在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6.授权代表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的；（格式见附件）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7.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8.不存在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9.与招标文件无重大偏离、满足带“★”号实质性指标的投标文件；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10.投标服务方案明确，不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11.属国家实行经营/制造许可证、注册证、行业准入证、强制认证的，提供相关证书；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12.技术商务文件中未出现投标报价内容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13.投标人未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14.不存在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15.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商务资信 |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如果已经换取证照合一的，可仅提供合一后的营业执照副本）；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2.付款方式：分批次支付，当前批次到货验收合格后支付100%当前批次货款，付款前中标人必须开具符合招标方要求的正规发票，否则招标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项。支付方式银行承兑汇票或银行转账支票。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报价 | 1.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2.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3.不存在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4.与招标文件无重大偏离、满足带“★”号实质性指标的投标文件；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5.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6.报价不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7.投标报价不具有选择性；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8.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确认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10.投标人未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 11.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通过□不通过 | 第（）页 |

**备注：符合性自查表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为 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供应商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供应商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天。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供应商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供应商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我们郑重声明：本投标文件提供的情况和文件完全是真实的，我单位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

|  |
| --- |
| 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职务： 职务：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

|  |
| --- |
| 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

附件三

投标货物参数响应一览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规格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附件四

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按第二章《采购需求》“商务条款”逐项填写，供应商可自行补充。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二、报价文件格式

1.纸质报价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 项：（如有，请填写）

投标人名称：

2.纸质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 项：（如有，请填写）

投标人名称：

3.报价文件的内容组成

具体内容参照第三章节投标文件编制中报价文件的内容组成。（请按报价文件的内容组成先后顺序制作投标文件）

附件1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子包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交货时间** |
| 1 |  |  |  |
| 投标总价 | 小写：大写： |
| 投标声明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子包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 |  |

注：1）本表格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拟表格。

1. 如无需填写分项报价的，本表可以不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宁波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若干问题的通知》（甬采购办[2012]1427号）的规定，本单位郑重声明：

　　1.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单位为\_\_\_\_\_\_（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不划型）企业，其中所属行业为\_\_\_\_\_\_\_\_\_\_\_\_\_\_\_\_、上年末从业人员\_\_\_\_人、上年营业收入\_\_\_\_万元、上年资产总额\_\_\_\_万元，本次产品生产的企业为\_\_\_\_\_\_（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不划型）企业。

　　2.本单位参加\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标段/包\_\_\_\_\_\_）采购活动，项目的市场价格为\_\_\_\_\_万元，本次投标价格为\_\_\_\_\_万元，其中由本单位承担工程金额为\_\_\_\_\_万元，由本单位提供服务金额为\_\_\_\_\_万元，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或者提供其他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其他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其他小型企业制造的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其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原产地为中国境内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原产地为宁波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列入国家节能产品清单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列入国家环境标志产品清单货物金额为\_\_\_\_\_万元。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填写说明：

1、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企业行业分为：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一般研发、生产、加工型企业填写工业，销售、贸易型企业填写批发业，具体行业划分依据国家统计局网站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规定。

2、第1条宁波政府采购网（www.nbzfcg.cn）注册的企业供应商须根据上年财务报表等，登录进入网上供应商平台中“供应商账户管理”-“单位信息”模块，对照前款说明，可选择“所属行业”，如实填写修改上年末从业人员\_\_\_\_人、上年营业收入\_\_\_\_万元、上年资产总额\_\_\_\_万元等数据，新成立企业暂以当前实际数据填报，重新点击会自动显示修改后企业划型信息，事业社团其他类型供应商不划型。

3、第2条有多个标包的，须按每个标包分别填写，无此分类货物或服务金额的应填“零”。

4、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双办方提供本表。

5、资格入围式项目（一个标包由多家中标入围）：采购人公布项目预算的，第2条有关金额按市场预估总价、投标预估总价除以入围数量填写；未公布预算的或入围数量的，供应商无需填写。

6、投标价格为费率的项目、中标价格按单价执行的项目：采购人公布项目预算的，第2条有关金额按市场预估总价、投标预估总价填写；未公布预算的，供应商无需填写。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如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2、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四、电子文件格式**

**1.电子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子包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